

中国近代经济史译丛

怡和洋行

——1842~1895年在华活动概述

勒费窝 著 陈曾年 乐嘉书 译

ZHONG GUO
JIN DAI
JIN JI SHI
YI CONG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29.52

84

怡和洋行

——1842~1895在华活动概述

勒费窝著

陈曾年 乐嘉书译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毛泽东瞩目的风云人物丛书

毛泽东

瞩目的 世界政要

陈锋
王翰 主编

Edward LeFevour

WESTERN ENTERPRISE IN LATE CH'ING CHINA

A SELECTIVE SURVEY OF
JARDINE, MATHESON AND COMPANY'S
OPERATIONS, 1842—1895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0

怡和洋行—1842~1895年在华活动概述

勒费窝著 陈曾年 乐嘉书译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出版

(上海淮海中路622弄7号)

江苏书社上海发行所发行 江苏丹徒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56 1/32 印张4.875 字数120,000

1986年9月第1版 1986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000

书号4299·023 定价1.30元

译者的话

怡和洋行在我国近代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

这家洋行从十九世纪二十年代起，就在我国沿海一带从事海盜式的鸦片贩卖活动，其后又挑动英国政府奉行炮舰政策，打开中国的大门。鸦片战争之后，怡和洋行是英帝国主义对中国进行经济侵略的主要工具之一。因此，我们研究中国近代史、特别是中国近代经济史时，对怡和洋行在旧中国的活动及其影响，应该给予足够的重视。

怡和洋行档案大部分保存于英国，因此，我们研究怡和洋行的在华活动，不免有一定的困难。但是国外已有学者利用了怡和档案并发表了论述，这就有利于我们借助国外学者论著中所引用的怡和档案资料进行研究工作。

国外学者对五口开埠之前的怡和洋行的研究，先有格林堡的《鸦片战争前中英通商史》，近来又出版了瑞典远东研究所的《怡和》一书。但对开埠之后的活动，到目前为止，还只有勒费窝的《清末西人在华企业》。我们为了便于中国读者利用这本书，现将其翻译出来。为了更加切题，汉译本选用其副题《怡和洋行——1842~1895年在华活动概述》作为书名。

怡和洋行这一阶段的活动，主要有三个方面：

1. 开埠初期利用不平等条约，非法和合法地大量倾销鸦片，换取我国丝、茶。
2. 六十年代以后，因我国国产鸦片的产量日增，印度鸦片产地收购竞争剧烈，就逐步将业务重点转到船运、保险、仓栈等为贸易服务的行业。
3. 怡和为了进一步控制我国的经济命脉，一直认为“铁路是中国经济实行必要而广泛的改革的基础”，所以，七十年代以

后的活动，着重于垄断我国铁路的建设和经营管理，提供各项贷款，担任中国政府的代理人，以及大量腐蚀拉拢清政府中央及地方各级官员、安插坐探、盗窃经济情报等。

这本书是作者根据五十年代在剑桥大学时的博士论文修订而成的，并列入哈佛东亚专题著作（Harvard East Asian Monographs）。本书引言已明确表示，作者撰写这本书的总意图“是把怡和洋行作为在中外贸易中起着媒介作用的一家具有适应能力的牟利机构”这样一个突出的例证来加以叙述的。他仅从军事上看待英帝国主义的对华侵略，美化怡和洋行并不始终赞成“过激的政策”，并认为怡和洋行的具体做法“更接近于当前的为经济发展提供技术援助和资金援助的概念”。这些牵强附会的论点，往往使作者不能自圆其说。例如，对克锡等人怂恿法、日等国武装侵略中国的叫嚣，作者竟认为这些侵略性言论也可以理解为是“亲华的”，因为“清政府的官僚必须被猛击一掌之后才能醒悟”。当然，作者在大量事实面前，不得不轻描淡写地承认一下，“怡和洋行的财务优势是建立在以武力夺取的条约特权之上的”。然而，以武力夺取的一系列特权，这才是问题所在，这也正是旧中国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根源。由于作者回避这一实质问题，因而本书在许多方面都具有很大的局限性和片面性，对许多问题也就不能根据客观事实作深入分析并得出正确的结论。

作者在书中虽然引用了不少国外新出的文献，但因没有直接接触大量的中文原始资料，因此在引用时往往不够完整和妥善，译者在可能范围内，已加注说明。但译文中的谬误仍在所难免，希望读者不吝指正。

陈曾年 乐嘉书

1985年4月

本卷主编：叶绪民

副主编：刘海清 王杏玲

参与撰稿人员：叶绪民 刘海清 王杏玲 刘连银

詹全友 李庆福 王建辉 赵必珊

李磊 金莉莉 马晓京 田野等

毛 毛 毛 毛 毛
泽 泽 泽 泽 泽
东 东 东 东 东
瞩 瞩 瞩 瞩 瞩
目 目 目 目 目
的 的 的 的 的
世 世 文 文 帝
界 界 人 臣 王
名 政 驩 武 宰
流 要 客 将 相

责任编辑：王汉广
封面设计：天 草
插 图：方隆昌

ISBN 7-5354-2185-7



9 787535 421852 >

K · 95 定价：26.00元



长 江 文 艺 出 版 社

伟人关注伟人的足迹，
领袖倾慕领袖的风采；
被世界瞩目者瞩目世界，
放眼历史长河，
大步走向未来。

——编者题记

目 录

引言.....	(1)
第一章 鸦片贸易.....	(1)
第二章 棉花贸易.....	(26)
第三章 贸易的过渡时期.....	(43)
第四章 同官僚的合作.....	(54)
第五章 作为中国政府特别代理人的怡和.....	(73)
第六章 内务府.....	(88)
第七章 铁路与贷款.....	(100)
结束语.....	(123)
附录 A 怡和洋行档案分类	(127)
附录 B 保险和银行	(129)
附录 C 朝 鲜	(133)
附录 D 煤 油	(135)
附录 E 出口贸易.....	(139)
注释中的简称.....	(143)

第一章 鸦片贸易

十九世纪三十年代后期，吸食鸦片在中国已成为清政府深感忧虑的问题。广州的私人“散商”打破了东印度公司的垄断地位，并随后取而代之。鸦片贸易在六年（1834~1840年）中的迅速扩展，使中国政府内部的重商主义者对随之而发生的白银外流大为震惊。白银外流印度，被认为引起了铜钱的贬值，而铜钱是用于折成银两支付田赋的常用货币。很多省份的物价在不断上升，不满情绪相应增长^[1]。1839年度的白银出口量约达一千万元*，终于促使清政府采取决定性的行动，任命林则徐为钦差大臣^[2]。接着就爆发了战争。

中英双方都试图通过鸦片战争来解决外交和商业交往中发生的各项问题。这些问题是由于发展了鸦片贸易和英国政府代替了东印度公司的权力而产生的。钦差大臣林则徐和清政府企图用取缔破坏性的非法贸易和用惩罚“蛮夷”的办法来维持纳贡关系；英国政府则抓住中国人的行动，作为按照西方人的条件通过武力解决问题的一个良机。

在签订南京条约和各附约之后，中国进入了西方国家那种互相尊重对方法律和习俗的社会。南京条约在叙述新体制下中国外交和商业权利的有关条款中，并没有提到鸦片^[3]。其原因有两个：一是中国人不肯赞同鸦片贸易的合法化，二是英国人拒绝在印度停止生产鸦片。研究一下外交文件，就可以看出条约时代开始以后的对外贸易结构是怎样的错综复杂^[4]。一种比较接近于中国经济秩序和政治秩序的新的关系已经产生，以代替公行、散商和东印度公司特别委员会的那种比较简单的关系。

但在新的时代里，仍遗留着签约之前的贸易特征。出口商品

* 指当时广州对外商业中所流通的西班牙银元。——译者

中的茶叶（通过上海出口的生丝在1845年后变得重要起来）和进口商品中的鸦片，在以后的四分之一世纪里继续占绝对优势。鸦片在后来的数十年中仍然是最能赚钱的商品。

社会动乱在鸦片战争之后迅速加剧，这种动乱可能首先刺激了对鸦片的需求。根据1845年的估计，过去几年的鸦片进口值每年约在二千五百万至三千万元之间，而这一年中国的逆差可能已达两百万英镑^[6]。新殖民地香港的审计总监于当年十一月份向总督报告，共有八十艘飞剪船出入香港从事鸦片运载，其中十九艘是以怡和洋行名义注册的^[6]。怡和洋行的信件中经常有这样的话：“今年在中国将是难忘的一年，因为贸易一直不景气，只有鸦片是唯一的例外。”^[7]当其他进口贸易从1846年起处于停滞状态时，鸦片进口量的增长速度是如此之快，使得这种非法贸易在两次鸦片战争之间的年代里，处于整个对外贸易中的支配地位。如同1842年前的情况一样^[8]，所有权威人士一致认为，直到本世纪最后十年之前，鸦片一直是中国进口商品中的最主要项目^[9]。

怡和洋行在鸦片贸易中的不断投资是不可避免的。来自鸦片的利润，使怡和洋行在印度出口贸易和中国进口贸易的代理人 and 商人中都居于领先地位，而怡和洋行以庞大船队为基础的沿海销售系统，不管鸦片进口是否合法，都保证了这种领先地位^[10]。怡和洋行主张“中国开放”其他货物，但从1846年起，它同整个外国商界一样，把中国对工业品缺乏需求的现象归咎于中国内地贸易通道上的各种捐税；并认为英国对茶叶征收的重税，限制了中国这一主要出口商品的需求^[11]。因而怡和洋行在四十年代后期和五十年代对中国市场的评价，促使它继续投资于印度鸦片，而对英国商品在华销路的不畅则听之任之。在旧中国的贸易传统中，这种继续依靠鸦片贸易的做法需要同印度各商号保持密切联系，同时由于新的贸易中心已经开始出现，也需要在中国建立一个更为复杂和开支浩大的分配和销售系统。这个系统通过二十年的演变，使怡和洋行进一步同鸦片贸易紧紧地连结在一起，而且还导

致怡和洋行同大批中国雇员、商人和官员们保持日常的接触。这些人向怡和洋行提供市场信息和走私便利，使鸦片贸易有可能进行下去。

这样，优厚的利润，早期的领先地位和日益增长的需求量，说明了当时怡和洋行所以继续投资于鸦片业务的原因。英国下议院特别委员会(1847年)在报告中得出的结论并未提到这项逐渐增长的贸易。该委员会把英国工业品的在华销路不畅归咎于中国人的购买力不强，建议以增加英国对中国产品的消费作为一项有效的补救办法^[12]，却回避了这样一个问题，即大量的和日益增加的鸦片进口，对中国人的购买力将会产生什么样的影响。自从1843年以来，特别是1845年英国工业品在中国市场上的销售量惨跌之后，许多在英国和中国的英国商人谴责鸦片耗尽了中国人的购买力，因而妨碍了所有其他商品的进口。他们坚持英国的布匹需要在中国保持一定水平的流通量，以便引起买主注意，如同在印度那样促使需求量的增加。他们强调，中国商人都只关心以茶叶资本交换鸦片，而不给工业品以充分的出路。因此，英一印鸦片商号正在拖国内生产力的后腿，对于开辟一个广阔的布匹市场起着阻碍作用^[13]。

整个四十和五十年代，英国的制造业中心对鸦片贸易的指责，以1854年最为激烈。因为当时向中国出口的棉毛织品，无论在价值上和数量上都比八年之前有所减少^[14]。许多怨言都明确地指向作为主要鸦片商号的怡和洋行，因而它发表了一份为发展鸦片业务辩护的公开声明：

鸦片贸易非但没有限制所谓的合法贸易，反而大大地扩大了中国的丝、茶向英国市场的出口，使这些商品能够以其他办法所不能达到的较低价格供应给消费者。确实，否则的话，由于极其缺乏支付手段，在过去两年里，能够运来的丝、茶为数一定不多。我们作为将英国工业品运入中国的大进口商，自然非常乐意看到这类工业品贸易的发展，至于这些商品的

销路则取决于其他条件，同鸦片贸易是完全不相干的^[16]。

怡和洋行在辩白中提到，鸦片利润是促进这一阶段中国对外贸易的因素，这一论点无疑是正确的；因为英国已不能更多地依靠从欧洲输白银来购买中国的产品。英中贸易继续维持十九世纪三十年代所建立的三角格局。但是，随着出口额的增加和鸦片贸易的继续扩大而在“三角形循环”内部出现了变化。从1848~1850年起直至六十年代初期，由于中国对鸦片的需求不能同欧洲对丝、茶的需求同步增长，整船的金锭银锭便流入中国丝、茶出口商人之手。三存地臣^{*}在1846年曾经写道：“中国缺钱的情况同英国和印度是一样的。过去三年里已有价值两千一百万元的银锭从中国运往英国”^[16]。然而，由于上海生丝出口量的增长远远超出人们的预料，茶叶的装运量也日趋增加，到了1849年，中国已不再向英国输出银锭。次年，从英国运出的少量银锭开始到达中国。1852~1853年间，英国已更多、更经常地向华输出银锭。1854年，怡和洋行要客户提防中国对外贸易的持续顺差：

如果进口业务继续同近期一样受到限制……我们的贸易逆差将达三四百万英镑。这项赤字需要通过进口银锭弥补，如果（对俄国的）战争在欧洲爆发，我们将难以得到这些银两。请设法以西班牙银元积累资金^[17]。

整个五十年代的其他来往信件，记载了好几艘轮船从欧洲运载银锭抵达中国的消息，其中有一艘一次就装运了价值七十万英镑的银锭^[18]。银锭继续从中国运往印度支付鸦片货款（每年估计约有一二百万镑）。^[19]但从五十年代初期起，大部分从印度出口的鸦片，是以伦敦承付的票据购进的；而怡和洋行则是用他们的联号——存地臣公司承付的票据来购买的。

* 三存地臣(Matheson, Alexander 1850—1886)系怡和洋行创办人马地臣之侄。1835年来华贩卖鸦片，1847年当选为英国国会议员，1882年被维多利亚女王封为准男爵。后离华返国，曾以七十七万三千英镑巨款收买大批土地，成为苏格兰的大地主。——译者

因此，三角贸易的方向和内容都发生了重大的变化。对来自中国的货物，日益依靠丝、茶投资过去在伦敦的盈余来支付，同时逐渐出现了一种更为直接的贸易格局。印度岁入和鸦片贸易已不再成为影响中国出口贸易的最主要的因素，如何从欧洲得到一种适当的支付手段，甚至在五十年代就已成为亟待解决的问题。

在当时的评论家中，马克思曾过高地估计西方货物在中国的销售量，因而设想中国的手工业正在遭到破坏，中国的贸易逆差正在不断地增加^[20]，但档案却表明，1851~1852年时中国贵金属的外流情况不但已经停止，而且已经逆转。根据怡和洋行一家的销售帐来看，进口的工业品数量如此之少，即使乘以在华外国商号的总数，其数量也不足以使中国的传统经济失调和引起社会危机^[21]。来自中国的同时期的报告表明，穿着洋布的中国人，即使在条约口岸也是少见的^[22]。马克思对于趋势的分析是正确的，但是这些估计和假设，直到二十世纪方为在华西方企业的那些具体事例所证实。

象怡和洋行这种性质的商号，在整个十九世纪中期将重点放在鸦片投资、运输和销售上面，这是由在华贸易的客观环境所决定的。对怡和洋行这一部分的业务情况必须先作一番考察，然后才能研究怡和洋行的其他活动。

怡和洋行对1842和1843年的谈判给予密切的注意，因为它希望能通过英国海军的干预而保持它的鸦片贸易^[23]。但怡和的股东们则争辩说，英国的茶叶供应和印度政府的岁入，有赖于这项在中国唯一有稳定需求的商品的继续不断的贸易。英国政府决定控制中国的海域，必然会导致较少的茶税岁入，而鸦片利润也必然要归之于其他国家的国民。这种说法曾经被多次提出^[24]，因而当1843年10月关键性的“五口通商附粘善后条款”中没有提到鸦片时，大家感到十分满意。全权大使朴鼎查爵士随后发表了禁止条约口岸进口鸦片的声明，这无异是向停泊在口岸外的趸船提供豁免权的一项保证^[25]。

在议和过程中，怡和洋行改变了在合法化问题上的立场，而合法化始终是英国政府的主张。三孖地臣在1842年秋季的通信中表示不同意任何合法化的方案，然而1843年初，他似乎已相信合法化的好处，因为合法化能降低成本并可能抑制投机热，这股投机热正在吸引许多小商人从印度来到香港^[26]。然而，这一年年底之前，怡和洋行在善后条款正式签订之前又坚决地反对合法化。三孖地臣写道，取缔走私将降低运输费用，这样，肯定会使竞争激烈起来，并鼓励那些只有“少量资本的人们”来到中国，满怀希望地根据条约进行贸易。合法化还可能使鸦片销售仅限于香港一地，那里不可能有沿海贸易半垄断的有利条件。怡和洋行的一些信件在谈到主持和议的钦差大臣耆英以皇上不准为由避而不谈一切有关合法化的建议时，明显地流露出如释重负的口吻^[27]。

在钦差大臣林则徐到广州之前的五年里，怡和洋行出售鸦片的大量业务，都是在远离黄埔—广州的东部及南部沿海进行的，因而大大胜过邻近黄埔—广州或伶仃洋走私中心的竞争者，那里由于中国商人的联合和老练的官吏们的勒索，利润大为逊色。中国商人在那里乘“快艇”登上趸船，他们一般都不开价，通常是在同外国商人进行交易之前就已达成协议。而怡和洋行在远离广州三角洲的地方进行交易，索取的价格可比原先的交易地点高得多，然而还是要低于那些从陆路或从广州沙船取得货物的当地华商的报价^[28]。

战争使怡和洋行处于更加有利的地位。在战争期间，怡和在印度鸦片出口中的份额，通常要占到总额的三分之二，而且都是高价的。英国人被赶出广州之后的动荡局面，以及传到印度的各种自相矛盾的传说，替投机买卖提供了极好的机会。怡和洋行的成功就是依靠它一段时期以来从马尼拉开出的沿海船队和它的运输船只。这些船只的活动范围，从香港附近的岛屿，直至舟山群岛和长江三角洲。广州的鸦片行会和大多数的欧洲或帕西（Parsee）*竞争者，不是没有货源，便是没有运送鸦片的工具^[29]。

指印度波斯人后裔的祆教徒，这里指帕西商人或由帕西人开设的商号。——译者